

中共滕州市西岗镇委员会

西发〔2020〕13号

中共西岗镇委员会
西岗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西岗镇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集中攻坚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党总支、村（居）：

《西岗镇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集中攻坚行动”实施方案》已经党委、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望结合各自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2020年2月24日

西岗镇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集中攻坚行动”实施方案

为巩固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整体水平，全面改善农村生产生活环境，提升农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根据《滕州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和滕发〔2020〕5号文

《滕州市开展农村人居环境千村整治“集中攻坚行动”实施方案》，结合西岗实际，决定在全镇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集中攻坚行动”，特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主要目标

2020年，争创枣庄人居环境整治示范镇，争创枣庄清洁村庄15个；全面推进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探索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确保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对已完成的10554户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巩固提升，普及率达到85%；建设农村公共厕所10个，300户以上自然村农村公共厕所普及率达到100%；完成45个村居的生活污水治理，实现62.5%以上村庄建有污水处理设施；完成13个村5120户农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改造提升“四好农村路”17公里，农村公路大中修18.853公里；巩固国家卫生镇成效、新创省级卫生村6个，省级卫生村达到67%；争创省、枣庄

美丽乡村示范村 3 个，滕州美丽乡村示范村 29 个，实现美丽乡村全覆盖；新建美丽庭院示范户 500 户，覆盖率达到 11%。

二、整治重点

（一）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规范运行“村收集、镇转运、市处理”的生活垃圾收运处理体系，足额配备环卫设施设备，全面杜绝村内“五乱”和垃圾“五围”，提升垃圾处理能力，实现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积极探索适合农村特点的垃圾就地分类和资源化利用方式，建立垃圾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处理工作机制。（牵头单位：环卫所）

（二）农村厕所改造。对已完成 10554 户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改造提升，建成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管护中心，健全完善改厕规范升级及后续管护工作机制。（牵头单位：村建办）

（三）农村公共厕所建设。在人口规模较大的村（居）以及创建美丽乡村的村庄、村庄文化活动中心、集贸市场、湿地游园、游客中心等公共活动场所，配套建设公共厕所 10 个，300 户以上自然村农村公共厕所普及率达到 100%。（牵头单位：环卫所）

（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因地制宜采用污染治理与资源利用相结合、工程措施与生态措施相结合、集中与分散相结合的建设模式和处理工艺，完成 45 个村居的生活污水治

理，实现 62.5%以上村庄建有污水处理设施。（牵头单位：环保所、村建办）

（五）农村居民饮水安全。启动 2020 年饮水安全工程，完成 13 个村 5120 户农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实现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比例总体达到 100%（去除地质因素影响外），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97%以上。（牵头单位：水利站）

（六）村庄规划提升。优化村庄功能布局，突出实用性，符合农村实际、满足农民需要、体现乡村特色，明确人居环境整治重点，做到农房建设有规划管理、行政村有村庄整治安排、生产生活空间合理布局，提高村庄规划编制率。（牵头单位：规划所、自然资源所）

（七）农村道路提升。提升农村公路通达水平和通行能力，改造提升“四好农村路”17 公里，农村公路大中修 18.853 公里；健全农村客运、物流体系，具备条件的行政村全部通客车，农村公路公交化改造率达到 90%以上，物流网点覆盖率达到 80%以上，加快推进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牵头单位：道管办）

（八）卫生镇村创建。广泛开展健康教育活动，普及疾病防治和卫生保健知识，倡导科学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引导和帮助农村居民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巩固国家卫生镇成

效、新创省级卫生村 6 个，省级卫生村达到 67%。（牵头单位：卫计办）

（九）美丽乡村创建。争创省、枣庄美丽乡村示范村 3 个，滕州美丽乡村示范村 29 个，实现美丽乡村全覆盖。按照串点成线、连线成片的方式，实现乡村从“一处美”向“处处美”融合转变。把全镇打造成叫得响、有活力、能复制、可游览、可娱乐的全域美丽乡村典型景观镇，让全镇群众共同分享建设成果。（牵头单位：农业办）

（十）美丽庭院创建。清除垃圾、清理杂物、清扫房屋、绿化庭院，促进庭院内外整洁有序、室内卫生舒适，新增美丽庭院示范户 500 户，全镇农村 11%的常住庭院建成美丽庭院示范户，村村建有美丽庭院示范户。（牵头单位：妇联）

（十一）村庄环境清洁。争创枣庄清洁村庄 15 个，聚焦“三清一改”（清理农村生活垃圾、清理村内塘沟、清理畜禽养殖粪污等农业生产废弃物及改变影响农村人居环境的不良习惯）工作重点，聚焦城乡、村庄节点和房前屋后、三堆两垛、杂草丛生、残垣断壁、道路两侧、河道两岸等“死角”难点，整治杂乱无序、生活垃圾、生活污水、厕所粪污、畜禽粪污等，切实改善村庄脏乱差局面，提升村庄环境质量。（牵头单位：农业办、环卫所、各党总支、村）

（十二）镇域路域环境清洁。健全和完善城乡环卫一体化建设体系，落实村居级河长工作责任，清理水体环境、道

路环境、塑料污染，提升镇域路域公共环境，消除农村黑臭水体，降低白色污染。（牵头单位：综合行政执法中队、城管办、环保所、水利站、交管所、农业办）

三、实施步骤

此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集中攻坚行动”分四个阶段，各有关部门、党总支要主动入位、主动对标，明确时间表，制定任务书，落实路线图，压茬推进实施。

第一阶段：工作部署阶段（2月20日至2月25日）。召开全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集中攻坚行动”动员会，印发实施方案。各党总支要迅速行动、确定各村具体实施内容，广泛宣传、层层发动、人人参与，形成良好工作氛围。

第二阶段：集中攻坚阶段（2月26日至8月31日）。各党总支、村（居）要抓住关键节点，突出重点部位、重点工作任务进行集中攻坚。包办事处领导干部要下沉到一线，到所帮包办事处指导开展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开展村庄“月月大扫除活动”，镇村干部包村、包街、包户，常态化清理三堆五垛、清洁房前屋后，确保村庄环境干净、整洁、有序。

第三阶段：总结迎检阶段（9月1日至9月30日）。全面总结“集中攻坚行动”工作开展情况，形成总结报告，建立完善的档案资料，并严格落实奖惩。

第四阶段：巩固提升阶段（10月1日至12月31日）。持续加大宣传力度，发挥好村级组织作用，加强日常维护管理，引导村民共同建设和维护生态环境，建立农村人居环境改善长效机制，不断巩固提升工作成果。

四、工作要求

（一）强化责任落实。各党总支、村（居）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工作的紧迫感和责任感，把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抓实抓细。要认真总结分析存在问题，采取有效措施予以解决，同时积极总结好的工作经验

（二）健全管理机制。建立沟通机制。定期研究、部署、推进工作，解决存在的困难问题，实现部门联动、密切协作、齐抓共管的格局，建立督导考核机制，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纳入督导考核体系，坚持日常调度、督导与集中观摩相结合，推动环境整治扎实开展；建立长效管理机制，坚持建管并重，健全完善科学高效的保洁机制、基础设施管护机制等长效管理机制，确保良好环境能够长期保持。

（三）多渠道筹措资金。采取市财政统筹、镇财力支持、村级筹集的多元化资金筹措机制，以奖代补、先建后补、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等多种方式，支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四）严格督导和奖惩。

镇党委、政府将组织纪委办、组织科、督查科、农业办、环卫所等部门采取“四不两直”的方式，深入一线，督导检查

查各党总支、村居工作开展情况，对存在的问题及时揭短亮丑；采取集中观摩和明察暗访等形式进行打分排名，作为考核奖惩的依据；对行动迟缓、措施不力的党总支和村居进行责任追究，对相关责任人进行组织处理。

（五）加强宣传引导。充分利用报刊、广播、电视、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开辟专栏，开展多层次、多形式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宣传教育，积极推广好经验、好做法，引导广大群众自觉参与清洁行动，切实提升人居环境。

附件：

- 1、西岗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集中攻坚行动”领导小组
- 2、西岗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集中攻坚行动”重点任务进展情况调度表

西岗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集中攻坚行动”领导小组

第一组长：王家鹤 党委书记
组 长：杨青霖 党委副书记、镇长
副 组 长：李运海 人大主席、工会主席

张 超	党委副书记
宋海波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王 蕾	党委委员、副镇长
许传远	党委委员
杨乃杭	党委委员、武装部长
苏 杰	党委委员
刘 坤	党委委员
骆祥永	人大副主席
赵 健	副镇长
李 娜	副镇长
翟清松	乡村规划建设监督管理办公室副

主任

孙中华	社会事务办公室副主任
周 华	宣传文化旅游办公室副主任
陈芳玉	投资促进服务中心主任
李新东	便民服务中心主任
王 永	社会保障服务中心主任
孙友峰	综合治理中心主任
李 成	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成

员：官庆坦	财政所所长
王宜明	自然资源所所长
刘统强	供电所所长

彭 镇	综合行政执法中队
钱成永	卫生院院长
张 冬	组织科副科长
孟凡坤	宣传科副科长
钟卫东	纪委副书记
王 东	党政办副主任
张蓓蓓	妇联主席
李振文	督查科科长
杜高峰	环卫所所长
杜守龙	村建办主任
赵 永	规划所所长
陈传军	农业办副主任、林果站站长
陈 涛	水利站站长
赵联杰	农村道路管理站站长
丁德忠	环保所所长
耿广慧	经管站站长
刘 峰	西岗党总支部书记
王大伟	柴里党总支部书记
张百顺	张庄党总支部书记
孔凡杰	田岗党总支部书记
孙延旭	卓楼党总支部书记
王福行	南荒党总支部书记

杨 兴 野庄党总支部书记

李 超 高庙党总支部书记

潘延明 矿区党总支部书记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农业办，张超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王蕾、赵健、周华、李新东等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